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討論文件

## 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

## 食物安全規管架構重組 「漁農業科技促進協會」意見書

政府當局最近提出重組食物環境衛生署(食環署)和漁農自然護理署(漁農署)的計劃,以提高監控食物安全及獸醫公共衛生水平(文件編號CB(2)464/05-06(01))。本協會現提出以下意見供政府及各界人士參考:-

- 1. 任何改組需要妥善處理以下的問題:-
  - (a) 要考慮有關員工士氣,畢竟任何工作都是靠人才及他們的安心工作及全情投入,才可達到高效率。
  - (b) 要考慮業界的意見及顧慮,不要影響相關行業的生存空間及發展。
  - (c) 要考慮及達至整體性的效益;設立「食物安全檢驗檢疫署」的目的是"務求讓市民相信來自內地或其他國家的食品可安全食用"(CB(2)464/05-06(01)號文件第 4 段)。食物要達到安全的最理想方法就是採用「由農場到市場一條龍的生產指導及產品監控」。 最佳的例子就是 1990 代初期由漁護署,(前「漁農處」)所推行的「信譽農場計劃」來解決令香港市民擔心的毒菜問題。這計劃是透過指導菜農使用安全農藥及適當使用方法,引入適當的監管制度及在農場、關口和批發市場檢驗的特設機制來實現安全生產及供應。 這「一條龍的監控方法」已採用了十多年,証明非常成功並達致解決困擾市民的毒菜問題,所以極之值得我們借鏡。
- 2. 須知道,食物與漁農生產是存有不可分割的關係,所以在「聯合國」就有「糧農組織」(Food &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,簡稱 FAO)的設立。 今次,政府在部門改組文件中,建議把負責漁農工作的工作人員分拆爲兩部份:(A)第一部份負責禽、畜、漁場管理、

動植物檢疫、獸醫化驗服務等員工約 300 人,將與「食環署」負責食物衛生的員工組成新的「食物安全檢驗檢疫署」(食檢署)及(B)第二部份是安排負責漁農業推廣和支援、批發市場管理及發展和合作社註冊的員工(約 200 人),和目前食環署負責市區環境衛生的一萬多名員工合併組成新的「漁農環境衛生署」。 明顯地,這個安排(1)違背了自然的食物與漁農生產的密切關係(2)破壞了已經被証明成功的「一條龍安全食物生產及監控」的可行性,(3)削弱了漁農人員的整體工作效率、靈活調動及進升機會,因爲重組建議是把從事漁農工作的員工一分爲二,並籠統地把其中200人拼入格格不入而以市區環境衛生爲主要工作的新部門,(4)減弱了員工的士氣及緊急動員應變能力及(5)影響對漁農界的整體服務質素。

- 3. 本協會認爲,最佳的方法是必須把漁護署的漁農工作人員保存成 一個整體,才能解決以上的問題。 政府應考慮以下兩個方案。 其 一是在漁護署之下成立「食物安全中心」。 其二是把漁農工作人 員全部調往一個新署。
- 4. 無論如何,我們認爲政府在重組方面要慎重處理,接納各方面的 合理意見,務求找出一個最有效率及各界都能接受的重組方案。

漁農業科技促進協會